

中华古典文学丛书

针灸甲乙经(二)

责任编辑：陈国勇

(15)



广州出版社

1211
79
:2

中华古典文学丛书

针灸甲乙经

(二)

(15)

广州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华古典文学/丛书. 陈国勇 主编. 广州出版社, 2004. 12

ISBN 7-5363-3732-9/Z·419

I. 中... II. 古... III. 文学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82275 号

中华古典文学丛书

主 编: 陈国勇

广州出版社

广州凯旋印刷厂

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416.5

版次: 2004年12月第1版1次印刷

印数: 1-3000 套

书号 ISBN 7-5363-3732-9/Z·419

定价: (全套98本) 999.00元

脉至如弦缕，是胞精予不足也，病善言，下霜而死，不言可治。

脉至如交棘（《素》作交漆），交棘者，左右傍至也，微见三十日而死。

脉至如涌泉，浮鼓肌中，是太阳气予不足也，少气味，韭花生而死。

脉至如赭土之状，按之不足，是肌气予不足也，五色见黑，白累发而死。

脉至如悬痈，悬痈者，浮揣切之益大，是十二俞之气予不足也，水冻而死。

脉至如偃刀，偃刀者，浮之小急，按之坚大，五藏寒热（《素》作菹熟），寒热独并于肾，如此其人不得坐，立春而死。

脉至如丸滑不著（《素》作手不直）手，丸滑不著者，按之不可得也，是大肠气予不足也，枣叶生而死。

脉至如春者，令人善恐，不欲坐卧，行立常听，是小肠气予不足也，季秋而死。

病形脉诊第二上

黄帝问曰：邪气之中人奈何？高下有度乎？岐伯对曰：身半已上者，邪中之；身半已下者，湿中之。中于阴则留腑，中于阳则留藏。

曰：阴之与阳，异名同类，上下相会，经络之相贯也，如环之无端。夫邪之中人也，或中于阴，或中于阳，上下左

右，无有恒常。其故何也？曰：诸阳之会，皆在于面。人之方乘虚时，及新用力，若热饮食，汗出，腠理开而中于邪。中于面则下阳明，中于面则下太阳，中于颊则下少阳，中于膺背两肋，亦中其经。中于阴者，常从臂胫始。夫臂与胫，其阴皮薄，其肉淖泽，故俱受于风，独伤于其阴也。

曰：此故伤其藏乎？曰：身之中于风也，不必动藏，故邪入于阴经，其藏气实，邪气入而不能容，故还之于腑。是故阳中则留于经，阴中则留于腑。

曰：邪之中藏者奈何？曰：恐惧忧愁则伤心，形寒饮冷则伤肺，以其两寒相感，中外皆伤，故气逆而上行。有所堕坠，恶血留内，有所大怒，气上而不能下，积于胁下则伤肝。有所击仆，若醉以入房，汗出当风则伤脾。有所用力举重，若入房过度，汗出浴水则伤肾。

曰：五藏之中风奈何？曰：阴阳俱相感，邪乃得往。十二经脉，三百六十五络，其血气皆上于面而走空窍。其精阳之气上走于目而为睛，其别气走于耳而为听，其宗气上出于鼻而为臭，其浊气下出于胃走唇舌而为味。其气之津液，皆上熏于面，而皮又厚，其肉坚，故大热甚，寒不能胜之也。虚邪之中身也，洒淅动其形，正邪之中人也微，先见于色，不知于身，若存若亡，有形无形；莫知其情。夫色脉与尺之皮肤相应，如桴鼓影响之相应，不得相失，此亦本末根叶之出候也，根死则叶枯矣。故色青者，其脉弦；色赤者，其脉钩；色黄者，其脉代；色白者，其脉毛；色黑者，其脉石。见其色而不得其脉，反得相胜之脉则死矣；得其相生之脉则病已矣。

曰：五藏之所生变化之病形何如？曰：先定其五色五脉

之应，其病乃可别也。

曰：色脉已定，别之奈何？曰：调其脉之缓急、大小、滑涩而病形定矣。

曰：调之何如？曰：脉急者，尺之皮肤亦急；脉缓者，尺之皮肤亦缓。脉小者，尺之皮肤亦减而少气；脉大者，尺之皮肤亦大。脉沉者，尺之皮肤亦沉；脉滑者，尺之皮肤亦滑；脉涩者，尺之皮肤亦涩。凡此变者，有微有甚。故善调尺者，不待于寸；善调脉者，不待于色；能参合而行之者，可以为上工，十全其九；行二者，为中工，十全其七；行一者，为下工，十全其六。

尺肤温（一作滑）以淖泽者，风也。尺肉弱者，解体也。安卧脱肉者，寒热也（一本下作不治）。尺肤涩者，风痹也。尺肤粗如枯鱼鳞者，水渍饮也。尺肤寒甚，脉急（一作小）者，泄，少气也。尺肤热甚，脉盛躁者，病温也。其脉盛而滑者，汗且出也（一作病且出）。尺肤烧炙人手（一作炬然），先热后寒者，寒热也；尺肤先寒，久持之而热者，亦寒热也。尺肤炬然热，人迎大者，当夺血也。尺坚大，脉小甚，则少气，惋有加者，立死（《脉经》云：尺紧于人迎者，少气）。肘所独热者，腰已上热。肘后独热者，肩背热。肘前独热者，膺前热。肘后廉已下三四寸热者，肠中有虫。手所独热者，腰已上（一作下）热。臂中独热者，腰腹热。掌中热者，腹中热也。掌中寒者，腹中寒也。鱼际白肉有青血脉者，胃中有寒也。

曰：人有尺肤缓甚（一云又存瘦甚），筋急而见，此为何病？曰：此所谓狐筋。狐筋者，是人腹必急，白色黑色见，此病甚（狐，《素问》作疹）。

病形脉诊第二下

黄帝问曰：脉之缓急、小大、滑涩之病形何如？岐伯对曰：心脉急甚为瘈疢；微急为心痛引背，食不下。缓甚为狂笑；微缓为伏梁，在心下，上下行，有时唾血。大甚为喉啞；微大为心痹引背，善泪。小甚为善哕；微小为消瘴。滑甚为善渴；微滑为心疝引脐，少腹鸣。涩甚为暗；微涩为血溢，维（经络有阳维阴维）厥，耳鸣，癎疾。

肺脉急甚为癎疾；微急为肺寒热，怠惰，咳唾血，引腰背痛，若鼻息肉不通。缓甚为多汗；微缓为痿痿，偏风，头已下汗出不止。大甚为胫肿；微大为肺痹引胸背，起恶日光。小甚为泄；微小为消瘴。滑甚为息贲上气；微滑为上下出血。涩甚为衄血；微涩为鼠痿（一作漏），在颈支腋之间，下不胜其上，甚能善酸。

肝脉急甚为恶言（一作忘言）；微急为肥气，在胁下若覆杯。缓甚为善呕；微缓为水、瘕、痹。大甚为内痛，善呕衄；微大为肝痹阴缩，咳引少腹。小甚为多饮；微小为消瘴。滑甚为癎疝；微滑为遗溺。涩甚为溢饮；微涩为瘈疢挛筋；

脾脉急甚为瘈疢，微急为鬲中，食饮入而还出，后沃沫。缓甚为痿厥；微缓为风痿，四肢不用，心慧然若无病。大甚为击仆；微大为疝气，腹里大脓血在肠胃之外。小甚为寒热；微小为消瘴。滑甚为衄衄；微滑为虫毒蝮蝎，腹热。涩甚为肠癰（一作溃）；微涩为骨溃；多下脓血。

肾脉急甚为骨痿癎疾；微急为奔豚沉厥，足不收，不得

前后。缓甚为折脊；微缓为洞泄，洞泄者食不化，下嗝还出。大甚为阴痿；微大为石水，起脐下至小腹垂垂然，上至胃脘，死不治。小甚为洞泄；微小为消瘴。滑甚为痈癰（一作癰鉢）；微滑为骨痿；坐不能起，起则目无所见，视黑丸。涩甚为大痈；微涩为不月沉痔。

曰：病亦有甚变（一作病之六变）者，刺之奈何？曰：诸急者多寒，缓者多热，大者多气少血，小者血气皆少，滑者阳气盛而微有热，涩者多血少气而微有寒。是故刺急者，深内而久留之；刺缓者，浅内而疾发针，以去其热；刺大者，微泻其气，无出其血；刺滑者，疾发针而浅内之，以泻其阳气，去其热；刺涩者，必中其脉，随其逆顺而久留之，必先按而循之，已发针，疾按其痛，无令出血，以和其诸脉。小者，阴阳形气俱不足，勿取以针，而调之以甘药。

曰：五藏六府之气，荣俞所入为合，令何道从入，入安从道？曰：此阳明之别人于内，属于府者也。

曰：荣俞与合，各有名乎？曰：荣俞治外藏经，合治内府。

曰：治内府奈何？曰：取之于合。

曰：合各有名乎？曰：胃合入于三里，大肠合入于巨虚上廉，小肠合入于巨虚下廉，三焦合入于委阳，膀胱合入于委中央，胆合入于阳陵泉（按：大肠合于曲池，小肠合于小海，三焦合于天井，今此不同者，古之别法也。又详巨虚上廉，乃足阳明与小肠相合之穴也，与胃合三里，膀胱合委中，胆合阳陵泉，以脉之所入为合不同。三焦合委阳，委阳者，乃三焦下辅腧也，亦未见有为合之说）。

曰：取之奈何？曰：取这三里者，低跗取之；巨虚者，

举足取之；委阳者，屈伸而取之；委中者，屈膝而取之；阳陵泉者，正立竖膝予之齐下，至委阳之阳取之。诸外经者，揠伸而取之。

曰：愿闻六府之病。曰：面热者，足阳明病。鱼络血者，手阳明病。两跗之上脉坚若陷者，足阳明病，此胃脉也。

三部九候第三

黄帝问曰：何谓三部？岐伯对曰：上部，中部，下部。其部各有三候。三候者，有天，有地，有人。上部天，两额之动脉；上部地，两颊之动脉；上部人，耳前之动脉。中部天，手太阴；中部地，手阳明；中部人，手少阴。下部天，足厥阴；下部地，足少阴；下部人，足太阴。下部之天以候肝，地以候肾，人以候脾胃之气。中部之天以候肺，地以候胸中之气，人以候心。上部之天以候头角之气，地以候口齿之气，人以候耳目之气。此三部者，三而成天，三而成地，三而成人，三而三之，合为九，九分为九野，九野为九藏。故神藏五，形藏四，合为九藏。五藏已败，其色必夭，夭必死矣。

曰：以候奈何？曰：必先度其形之肥瘦，以调其气之虚实。实则泻之，虚则补之，必先去其血脉而后调之，无问其病，以平为期。

曰：决死生奈何？曰：形盛脉细，少气不足以息者，危。形瘦脉大，胸中多气者，死。形气相得者，生。参伍不调者，病。三部九候皆相失者，死。上下左右之脉相应如参春者，

病甚。上下左右相失不可数者，死。中部之候虽独调，与众藏相失者，死。中部之候相减者，死。目内陷者，死。

曰：何以知病之所在？曰：察九候独小者病，独大者病，独疾者病，独迟者病，独热者病，独寒者病，独陷下者病。以左手于左足上去踝五寸而按之，以右手当踝而弹之，其应过五寸已上蠕蠕然者不病；其应疾，中手浑浑然者病；中手徐徐然者病；其应上不能至五寸，弹之不应者死。脱肉身不去者死。中部乍疏乍数者死。代脉而钩者，病在络脉。九候之相应也，上下若一，不得相失，一候后则病，二候后则病甚，三候后则病危。所谓后者，应不俱也。察其府藏，以知死生之期。必先知经脉而后知病脉，真藏脉见者，邪胜，死也（《素问》无死字）。足太阳之气绝者，其足不可以屈伸，死必戴眼。

曰：冬阴夏阳奈何？曰：九候之脉皆沉细悬绝者为阴，主冬，故以夜半死；盛躁喘数者为阳，主夏，故以日中死；寒热病者，以平旦死；热中及热病者，以日中死；病风者，以日夕死；病水者，以夜半死；其脉乍数乍疏，乍迟乍疾者，以日乘四季死；形肉已脱，九候虽调者，犹死。七诊虽见，九候皆顺者，不死。所言不死者，风气之病，及经月之病，似七诊之病而非也，故言不死。若有七诊之病，其脉候亦败者死矣，必发哆噫。必审问其所始病，与今之所方病，而后（《素问》下有各字）切循其脉，视其经络浮沉，以上下逆从循之，其脉疾者不病，其脉迟者病，不往不来者死（《素问》作不往来者），皮肤著者死。

曰：其可治者奈何？曰：经病者治其经，络病者治其络（《素问》二络上有孙字），身有痛者治其经络。其病者在奇

邪，奇邪之脉则缪刺之。留瘦不移，节而刺之。上实下虚，切而顺之，索其结络脉，刺出其血，以通其气。瞳子高者太阳不足，戴眼者太阳已绝，此决死生之要，不可不察也。

针灸甲乙经卷五

针灸禁忌第一上

黄帝问曰：四时之气，各不同形，百病之起，皆有所生，灸刺之道，何者为宝？岐伯对曰：四时之气，各有所生，灸刺之道，气穴为宝。

故春刺络脉诸荣大经分肉之间，甚者深取之，间者浅取之。《素问》曰：春刺散俞及与分理，血出而止。又曰：春者木始治，肝气始生，肝气急，其风疾，经脉常深，其气少，不能深入，故取络脉分肉之间〔《九卷》云：春刺荣者。正同，于义为是。又曰：春取络脉治皮肤。又曰：春取经与脉分肉之间。二者义亦略同〕。又曰：春气在经脉。

夏取诸俞孙络肌肉皮肤之上〔又曰：春刺俞。二者正同，于义为是。长夏刺经。又曰：取盛经络，取分间绝皮肤。又曰：夏取分腠治肌肉。义亦略同〕。《素问》曰：夏刺络俞，见血而止。又曰：夏者火始治，心气始长，脉瘦气弱，阳气

流（一作留）溢，血温于腠，内至于经，故取盛经分腠，绝肤而病去者，邪居浅也。所谓盛经者，阳脉也〔义亦略同〕。又曰：夏气在孙络，长夏气在肌肉。

秋刺诸合，余如春法〔秋取经俞，邪气在府，取之于合〕。《素问》曰：秋刺皮肤循理，上下同法。又曰：秋者金始治，肺将收杀，金将胜火，阳气在合，阴气初胜，湿气反体，阴气未盛，未能深入，故取俞以泻有邪，取合以虚阳邪，阳气始衰，故取于合〔是谓始秋之治变也〕。又曰：秋气在肤，闭腠者是也〔《九卷》又曰：秋取气口治筋脉。于义不同〕。

冬取井诸俞之分，欲深而留之。又曰：冬取井荣。《素问》曰：冬取俞窃及于分理，甚者直下，间者散下〔俞窃与诸俞之分，义亦略同〕。又曰：冬者水始治，肾方闭，阳气衰少，阴气坚盛，巨阳伏沉，阳脉乃去，取井以下阴逆，取荣以通气（一云以实阳气）。又曰：冬取井荣，春不鼃衄〔是谓末冬之治变也〕。又曰：冬气在骨髓〔又曰：冬刺井，病在藏，取之井。二者正同，于义为是。又曰：冬取经俞，治骨髓五藏。五藏则同，经俞有疑〕。

春刺夏分，脉乱气微，入淫骨髓；病不得愈，令人不嗜食，又且少气。春刺秋分，筋挛逆气，环为咳嗽；病不俞，令人时惊，又且笑（一作哭）。春刺冬分，邪气著藏，令人腹胀；病不愈，又且欲言语。

夏刺春分，病不愈，令人解堕。夏刺秋分，病不愈，令人心闷，无言，惕惕如人将捕之。夏刺冬分，病不愈，令人少气，时欲怒。

秋刺春分，病不愈，令人惕然，欲有所为，起而忘之。

秋刺夏分，病不愈，令人益嗜卧，又且善梦〔谓立秋之后〕。
秋刺冬分，病不愈，令人凄凄时寒。

冬刺春分，病不愈，令人欲卧不能眠，眠而有见〔谓十二月中旬以前〕。冬刺夏分，病不愈，令人气上，发为诸痹。
冬刺秋分，病不愈，令人善渴。

足之阳者，阴中之少阳也；足之阴者，阴中之太阴也。
手之阳者，阳中之太阳也；手之阴者，阳中之少阴也。

五月、二月、三月，人气在左，无刺左足之阳；

四月、五月、六月，人气在右，无刺右足之阳；

七月、八月、九月，人气在右，无刺右足之阴；

十月、十一月、十二月，人气在左，无刺左足之阴。

刺法曰：无刺熇熇之热，无刺漉漉之汗，无刺浑浑（音魂）之脉，无刺病与脉相逆者。上工刺其未生者也，其次刺其未成者也，其次刺其已衰者也。下工刺其方衰者，与其形之盛者，与其病之与脉相逆者也。故曰：方其盛也，勿敢毁伤，刺其已衰，事必大昌。故曰：上工治未病，不治已病。

大寒无刺，大温无凝，月生无泻，月满无补，月郭空无治。

新内无刺，已刺勿内。大怒无刺，已刺勿怒。大劳无刺，已刺勿劳。大醉无刺，已刺勿醉。大饱无刺，已刺勿饱。大饥无刺，已刺勿饥。已渴无刺，已刺勿渴。乘车来者，卧而休之，如食顷乃刺之。步行来者，坐而休之，如行十里顷乃刺之。大惊大怒，必定其气乃刺之。

凡禁者，脉乱气散，逆其荣卫，经气不次。因而刺之，则阳病人于阴，阴病出于阳，则邪复生。粗工不察，是谓伐形；身体淫泆，反消骨髓，津液不化，脱其五味，是谓失气

也。

曰：愿闻刺浅深之分。曰：刺骨者无伤筋，刺筋者无伤肉，刺肉者无伤脉，刺脉者无伤皮，刺皮者无伤肉，刺肉者无伤筋，刺筋者无伤骨。

曰：余不知所谓，愿闻其详。曰：刺骨无伤筋者，针至筋而去，不及骨也。刺筋无伤肉者，至肉而去，不及筋也。刺肉无伤脉者，至脉而去，不及肉也。刺脉无伤皮者，至皮而去，不及脉也。刺皮无伤肉者，病在皮中，针入皮无中肉也。刺肉无伤筋者，过肉中筋；刺筋无伤骨者，过筋中骨，此之谓反也。

刺中心，一日死，其动为噫。

刺中肺，三日死，其动为咳。

刺中肝，五日死。其动为穴（《素问》作语）。

刺中脾，十五日死，其动为吞（《素问》作十日，一作五日）。

刺中肾，三日死，其动为嚏（《素问》作六日，一作七日）。

刺中胆，一日半死，其动为呕。

刺中膈，为伤中，其病虽愈，不过一岁必死。

刺跗上，中大脉，血出不止死。

刺阴股，中大脉，血出不止死。

刺面，中流脉，不幸为盲。

刺客主人，内陷中脉，为漏为聋。

刺头中脑户，入脑立死。

刺膝腘出液，为跛。

刺舌下中脉太过，出血不止为暗。

刺臂中太阴脉，出血多，立死。

刺足下布络中脉，血不出为肿。刺足少阴脉，重虚出血，为舌难以言。

刺郄中大脉，令人仆脱色。

刺膺中陷脉（《素问》作：刺膺中陷中肺），为喘逆仰息。

刺气冲中脉，血不出为肿鼠瘻（音卜）。

刺肘中内陷，气归之，为不屈伸。

刺脊间中髓，为伛。

刺阴股中阴三寸内陷，令人遗溺。

刺乳上中乳房，为肿根蚀。

刺腋下肋间内陷，令人咳。

刺缺盆中内陷，气泄，令人喘咳逆。

刺少腹中膀胱，溺出，令人少腹满。

刺手鱼腹内陷，为肿。

刺紫肠陷，为肿。

刺匡上陷骨中脉，为漏为盲。

刺关节中液出，不得屈伸。

针灸禁忌第一下

黄帝问曰：愿闻刺要。岐伯对曰：病有浮沉，刺有浅深，各至其理，无过其道，过之则内伤，不及则生外壅，壅则邪从之，浅深不及，反为大贼，内伤五藏，后生大病。故曰：病有在毫毛腠理者，有在皮肤者，有在肌肉者，有在脉者，有在筋者，有在骨者，有在髓者。是故刺毫毛腠理无伤皮，

皮伤则内动肺，肺动则秋病温疟，热厥，淅然寒栗。刺皮无伤肉，肉伤则内动脾，脾动则七十二日四季之月，病腹胀烦满，不嗜食。刺肉无伤脉，脉伤则内动心，心动则夏病心痛。刺脉无伤筋，筋伤则内动肝，肝动则春病热而筋弛。刺筋无伤骨，骨伤则内动肾，肾动则冬病胀腰痛。刺骨无伤髓，髓伤则消烁脂酸，体解体然不去矣。

神庭禁不可刺。上关禁不可刺深（深则令人耳无所闻）。颅息刺不可多出血。左角刺不可久留。人迎刺过深杀人。云门刺不可深（深则使人逆息不能食）。脐中禁不可刺。伏兔禁不可刺（本穴云刺入五分）。三阳络禁不可刺。复溜刺无多见血。承筋禁不可刺。然谷刺无多见血。乳中禁不可刺。鸠尾禁不可刺。右刺禁。

头维禁不可灸。承光禁不可灸。脑户禁不可灸。风府禁不可灸。暗门禁不可灸（灸之令人暗）。下关耳中有干槌，禁不可灸（一作槌）。耳门耳中有脓，禁不可灸。人迎禁不可灸。丝竹空禁不可灸（灸之不幸令人目小或昏）。承泣禁不可灸。脊中禁不可灸（灸之使人痿）。白环俞禁不可灸。乳中禁不可灸。石门女子禁不可灸。气街禁不可灸（灸之不幸不得息）。渊腋禁不可灸（灸之不幸生肿蚀）。经渠禁不可灸（伤人神）。鸠尾禁不可灸。阴市禁不可灸。阳关禁不可灸。天府禁不可灸（使人逆息）。伏菟禁不可灸。地五会禁不可灸（使人瘦）。臑脉禁不可灸。右禁灸。

凡刺之道，必中气穴，无中肉节。中气穴则针游于巷，中肉节则皮肤痛。补泻反则病益笃，中筋则筋缓，邪气不出，与直相薄，乱而不去，反还内著。用针不审，以顺为逆也。

凡刺之理，补泻无过其度，病与脉逆者无刺。形肉已夺，

是一夺也；大夺血之后，是二夺也；大夺汗之后，是三夺也；大泄之后，是四夺也；新产及大下血，是无夺也。此皆不可泻也。

曰：针能杀生人，不能起死人乎？曰：能杀生人，不起死生者，是人之所受气谷，谷之所注者胃也。胃者，水谷气血之海也。海之所行云雨者，天下也。胃之所出气血者，经隧也。经隧者，五藏六府之大络也。逆而夺之而已矣。迎之五里，中道而止，五里而已，五往（一作注）而藏之气尽矣。故五五二十五而竭其俞矣，此所谓夺其天气。故曰：窥门而刺之者，死于家；入门而刺之者，死于堂。帝曰：请传之后世，以为刺禁。

九针九变十二节五刺五邪第二

黄帝问曰：九针安生？岐伯对曰：九针者，天地之数也。天地之数，始于一终于九。故一以法天，二以法地，三以法人，四以法四时，五以法五音，六以法六律，七以法七星，八以法八风，九以法九野。

曰：以针应九之数奈何？曰：一者天，天者阳也。五藏之应天者，肺也。肺者，五藏六府之盖也。皮者，肺之合也，人之阳也，故为之治镵针。镵针者，取法于布（一作巾）针，去末半寸卒兑之，长一寸六分，大其头而兑其末，令无得深入而阳气出，主热在头身。故曰：病在皮肤无常处者，取之镵针于病所，肤白勿取。

二者地，地者土也。人之所以应土者，肉也，故为之治